



# 新郑市拘留所 执勤执法规范化 管理教育人性化

连续18年实现监所安全无事故,连续4年被公安部授予“国家一级拘留所”,先后获得国家级“规范化建设示范单位”、省级“十佳治安拘留所”、“达标治安拘留所”,郑州市级“花园式单位”、“文明单位”、“卫生先进单位”……在获得一系列荣誉后,近日,新郑市拘留所又被河南省公安厅推荐为河南省唯一的一个全国标兵拘留所。在全省138个拘留所中,新郑市拘留所凭什么优势脱颖而出?

执勤执法规范化、管理教育人性化,这是河南省公安厅推荐它的前提条件。

“我们不但要把拘留所建设成安全文明的监管场所,还要让它成为教育矫治违法人员的特殊学校。”相关人员介绍说,为构建和谐监管场所,该所积极探索践行拘留所管理教育新模式工作,以保障安全为前提,以教育矫治为目的,以保障被拘留人合法权益为主线,坚持“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和“惩教并举、教育为先”的基本原则。要求民警在日常工作中,认真开展创先争优、执法规

范化、队伍正规化建设等教育整顿活动,注重利用典型案例搞好警示教育,时刻保持高度警醒;加强对重点对象、重点环节和重点时段的管理控制,确保万无一失;坚持“预防在先、发现在早、处置在小”的原则,及时、全面排查、整改、化解拘留所安全隐患;建立健全所情动态分析研判工作机制,切实提高安全防控水平;建立完善应急处置预案,提高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确保拘留所安全稳定;从源头上杜绝拘留所管理执法的随意性,把全部监管执法工作纳入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的轨道。

对待在拘人员,新郑市拘留所把“人性化”融入到工作中的每个细节。在设施中体现“人性化”。拘留所的环境给前来参观的社会人员留下了深刻印象:拘室单人单床,被褥干净整洁;健身操场平坦宽敞,器材多样适用;洗浴水温适中,满足基本需求;冬有暖气,夏有电扇,四季如春;普餐集中就餐,菜肴干净可口;会见面对面,茶水沙发俱全……这样的“待遇

让很多外人扭转了对拘留所的看法。

“人性化”的精神还体现在教育中。民警对在拘人员像兄弟姐妹一样坐下来谈话谈心,了解他们的基本情况,帮助他们及时调整心态,缓解心理压力和紧张对立情绪,使他们感受民警在关心他、帮助他,情绪很快能够稳定,安心改造。对待对立情绪较强、态度恶劣的在拘人员,坚持沟通交流为主,采取严管措施为辅,用真情感化,时刻掌握每个在拘人员的思想动态和行为表现,把谈话教育做深、做细,发现思想波动反复谈,发现问题重点谈,重点人员随时谈,耐心细致做好个别谈话教育工作。

读书看报、出操上课、开展棋牌娱乐活动、收看新闻联播、今日说法等电视节目……看到这些,很多人都想不到这是在拘人员在拘留所里的生活状态。为了满足在拘人员的精神需求,拘留所生活中对他们充分体现“人性化”,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还建立卫生管理和医疗保障制度,满足在拘人员的健康需求。每周对拘室及附属房进行消

毒,每天医生巡诊,保证在拘人员身体健康。

自2010年4月9日起,变“会见日”为“开放日”,这项活动,得到被拘留人亲属们的肯定,他们的耳闻目睹,消除他们对拘留所工作的误解。在拘人员张某感慨地说:“很多人对拘留所的印象是:一收二看三送走。其实不是这样的。在这里,我能够感觉到民警对我的关怀。住的、吃的都很好,也很充实。”截至目前,该所已举办社会开放活动10次,并将每月的第二个周二确定为对外开放日。这种宽严相济的环境,让“人性化”的触角延伸到拘留所的每个角落。“作为监管民警,我们必须充分尊重和保障在拘人员的人格、尊严、权利,以情感人、以理服人、依法管理、文明教育。只有我们以平等的身份对待在拘人员,关心、教育、帮助、挽救他们,才能让他们尽早地回归社会。”

正是人性化的指导思想贯彻落实,使该所在河南众多拘留所中脱颖而出,受到众人关注,形成了和谐的警民关系。



## 向制假售假 “亮剑”

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已成为扰乱市场秩序、危害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的突出问题。自2010年10月份以来,新郑市公安局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犯罪“亮剑”专项行动,让假货无处藏身。

为将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一网打尽”,市公安局成立了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经侦大队与各派出所为专项行动主力军,宣传科、治安大队、网监大队、法制室、装备财务科多警种联动。可是新郑辖区这么大,采取怎样的策略才能紧紧抓住犯罪分子的“小辫子”,不使假货从身边溜走?该市公安局因地制宜,根据辖区情况,结合上级公安机关的具体要求,确定重点,排摸线索。据相关人员介绍,此次专项行动的“重头戏”是,严厉查处非法印刷、复制各类出版物、印刷品、光盘、计算机软件及包装装潢、商标标识等侵犯注册商标的违法行为,严厉打击图书、软件和音像制品的盗版和专利侵权、假冒行为,严厉打击互联网侵权盗版和利用互联网、通信与电视网络销售侵犯知识产权、假冒伪劣商品的行为,严厉查处非法农产品种子,打击无证和“套牌”生产、销售授权品种等行为,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药品、扰乱药品生产经营秩序的行为。“依靠其他的力量,会取得更好的效果。因此,我们还主动加强与工商、烟草、盐业、药监、卫生、农业、技术监督等部门的协作,定期联系,密切配合。”一位民警告诉记者,“只有形成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伪劣商品犯罪合力,奠定多部门整体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才能打赢‘亮剑’专项行动这场硬仗。”

据悉,自“亮剑”行动以来,共立侵犯知识产权类案件3起,破案3起,破获百万元以上案件1起,抓获嫌疑人2人,抓获逃犯1人,捣毁窝点1个,逮捕2人,移送起诉3人,挽回经济损失385万余元。

一个个排查措施相继出台,一次次打击犯罪行动“亮剑”……老百姓真切地感受到“亮剑”行动带来的稳定。

## 缓行时刻 车相撞

民警提醒:可能是“碰瓷”,应主动报警

【案情回顾】

2010年11月中旬,身着便衣的新郑市梨河派出所民警对一宗案件进行排查摸底时,听群众闲聊时提到:在新港大道薛店至杨家寨路段经常有人驾驶小轿车、摩托车“碰瓷”,伺机敲诈外地大货车司机。这一线索引起了民警的重视,梨河派出所及时组织精干民警成立专案组,认真分析案件特点,当机展开侦查。

只知道经常出事的地点,其他线索一点也没有,怎么办?专案组以查找受害人为出发点,在新港大道薛店至杨家寨路段对群众、企业进行走访,努力寻找有价值的线索。

功夫不负有心人,民警们在一家企业的货车司机口中了解到,他曾被“碰瓷”团伙敲诈。有了当事人,犯罪嫌疑人的形象便清晰起来:“碰瓷”团伙约有四五人,年龄在20岁左右,作案工具具有黑色小轿车、摩托车。了解情况后,民警们决定在新港大道薛店至杨家寨路段部署守候,抓捕犯罪嫌疑人。

不分昼夜连续守候四天后,一辆黑色无牌帕萨特小轿车和一辆红色摩托车的同时出现,引起了民警的高度重视。当时,黑色小轿车从左侧驶向一辆正在行驶的大货车,小轿车副驾驶座位位置突然有一点燃的爆竹飞向大货车。大货车司机以为车胎爆了,便向右侧打方向在路边停车。这时,红色摩托车从右侧冲过去,突然倒在大货车旁……如此一来,一起“像模像样”的车祸现场就形成了。在确认该车辆就是碰瓷车辆后,民警们没有打草惊蛇,摸清底细后,再将该团伙一举抓获。随后,民警们悄悄跟踪这伙人,在这5名犯罪嫌疑人准备吃饭时将他们一举抓获,通过顺藤摸瓜,民警又成功抓获3名同伙。

【防范指南】

“碰瓷”团伙的作案地点通常会选择在施工路段、车速不快的地段,作案目标大多是外地牌照的农用车、大货车,受害者大多是法律意识淡薄的司机。为防止类似“碰瓷”事故再次发生,警方提醒:驾驶人驾驶机动车行经施工地段、停车等红灯、起步时,要注意观察车辆周边情况,不能疏忽大意。若碰到类似事故,应立即报警。若要私了,也要在警察主持下私了。外地籍农用车、拖拉机驾驶人要多学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和保险知识,并及时投保交强险,保证证件齐全,以防给不法分子留下可乘之机。

本报记者 尹春灵 赵杰 冯伟尉  
高凯 李伟彬 通讯员 鲁沛丽 文/图

## 密织治安防控网

1月8日,在新郑市炎黄广场,过往群众争相从民警们的手里传阅着一份份彩色的宣传资料。资料上到底有什么东西,这么吸引人?

“给我一张”,“我眼花了,你给我讲讲吧”……凑上前一看,记者才知道这是新郑市新华路派出所的民警,在广场上举行以“防盗防骗防抢 警民共建和谐家园”为主题的冬季安全防范宣传活动。

“近期,我们将继续在广场、菜市场、大型商场、社区、企事业单位等场所进行安全防范宣传,遏制可防性案件的发生。”民警边发宣传单边告诉记者。

“治安防范知识进万家”活动,是新郑市公安局系统从源头进行治安防范的措施之一。采取入户走访、设立咨询台、展板、张贴悬挂宣传横幅标语、电视媒体专题播报、印发宣传手册、便民服务卡等形式,征求群众意见,宣传法律知识和防范技巧,让群众积极参与到冬季治安防范的活动中去。2010年12月16日,新华路派出所社区民警在辖区入户走访时,获取一条敲诈勒索犯罪线索:2008年10月份的一天上午,新郑市民乔某被犯罪嫌疑人王某、王某打电话骗至新郑市一酒店北楼二楼一个房间内,后又纠集两名社会人员,以乔某打牌“出老千”为由,采用威胁、殴打的方式敲诈其现金8000元。得到线索后,该所领导高度重视,立即组织民警赶赴长葛市后河镇西樊村,于当日傍晚将犯罪嫌疑人王某和同案犯王某抓获,2011年1月12日另一名犯罪嫌疑人张某某迫于压力到新华路派出所投案自首。

“治安防范知识进万家”不断发力,该市的治安防控工作也毫不逊色。“看到警察在路上不断巡逻,我就不害怕了。”经常上夜班的新郑市民高静说起该市公安局带来的安全感,满脸笑容。该市公安局按照划分管段和职责分工,在城区巡逻盘查,一直保持“警灯常亮、警车常转、民警常查”的防控氛围;交巡警大队、特警队、巡防大队结合“哨兵”工程和巡防工作要求,采取机动车巡逻与徒步巡逻、公开巡逻与秘密巡逻相结合的方式,在城区繁华路段、案件多发部位加强巡逻控制力度,保证街面的见警率、管事率、抓捕率。尤其是加大夜间各出城口的盘查检查力度,力争抓获现行违法犯罪嫌疑人;各派出所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在辖区易发部位和复杂部位开展24小时不间断巡逻和盘查。刑侦大队组成专门打击小分队,与其他警种密切配合,提高综合打击效能。“同时动员社会力量加入到治安防范的队伍中去,各派出所组织内部单位保力量和各乡镇、办事处及各村、居委会专职联防队和义务巡逻队、治安积极分子参与巡逻防控。”对于近期的工作,民警们早就深谙于心,“织密防控网络,逐步形成大巡防格局,压缩违法犯罪的空间。”

而开展安全大检查,也是该市治安防范工作的又一重大举措。各派出所组织开展以民爆物品安全管理为重点的治安大检查,对涉爆单位、辖区公共聚集场所、建筑工地、旅游景点、特种行业等进行排查和检查。特别是消防部门,开展“守护中原”冬季消防安全百日决战行动,全面排查整治火灾隐患,集中开展消防安全专项行动,深化建筑消防设施和消防产品专项治理,为该市各行各业、角角落落筑起了安全“防火墙”。

人防、技防、物防并重。该市各派出所督促本辖区沿街门店业主安装防盗门、防盗窗等物防措施,建议有条件的安装新式防盗门、防盗报警器、监控探头、红外线报警等技防设备。对夜间经营性的场所和单位,逐一登记排查,查看其重点部位“三防”是否“各就各位履行职责”。

“自我们采取这些措施后,本周城区发案总数较上周下降了67%。”该局负责人告诉记者。



女子交巡警驾驶警用电瓶车在路面巡逻。

新郑市公安局信息研判中心对监控画面进行实时分析。



新华路派出所所长在炎黄广场举行以“防盗防骗防抢 警民共建和谐家园”为主题的冬季安全防范宣传活动。

拘留所举行“开放日”活动,社会人员前来参观。

## 治安卡口实时监控 违法犯罪无处隐形

前不久,新郑市黄帝故里附近一处电线杆被一辆货车撞断,由于货车车灯反光,监控摄像头只照到了货车,却没有拍到车牌号。事发后,市公安局信息研判中心调出了当晚的市区车辆出入资料,轻易地就破获了这起交通肇事逃逸案件,如此快速、容易,怎么可能?到底是怎样找到的线索呢?记者对信息研判中心充满了好奇,于是便走访了该市公安局。

经这里工作人员的一番介绍,记者解开了心中的疑问。原来,信息研判中心在全市范围内设置了治安监控系统,那辆货车在全市范围内设置了治安监控系统,那辆货车又特别显眼,车身大、拉的货物又多,工作人员在调出当晚所有车辆出行资料逐一认真对比后,很快锁定了嫌疑车辆。

近年来,随着经济快速发展,新郑市人流、物流、信息流急剧增加,各种街面违法犯罪,给社会治安带来严峻挑战;110指挥中心每天接警任务繁重,原有的信息研判工作已无法适应新的警务需要。在这

种情况下,信息研判中心成立,旨在通过治安卡口、视频监控等手段,对全市社会治安进行全方位、多角度24小时动态监控,并与110密切结合,变被动为主动,并被纳入“十件实事惠民”的重要内容,作为“十项创新保稳定”的主要抓手。

在运行模式上,信息研判中心目前共有30名专职监控员,实行6小时4班倒工作制;通过整合资源、建强载体,该中心在主要出入口、市主干道、重点区域等部位,全部安装了治安卡口和监控探头,构筑了市区和城外两道“包围圈”。

该中心的工作人员向记者介绍:“我们采用了先进的高清治安卡口视频监控系统,具有实时视频监控和指挥调度的双重职能。值班监控人员通过操作监控平台,在轮屏显示画面中,时刻观察街面、路面和重要场所、路段的治安状况,能及时发现各类案(事)件发生以及可疑人员、物品、车辆等情况,可以在第一时间向相关

出警单位通报警情,为侦查破案、打击违法、处置事件、为民服务等提供必要线索和证据。”

2010年12月3日,信息研判中心正式进入试运行。一个月来,该中心累计提供有价值案件线索31条,成功破获刑事案件8起,治安案件6起,为民服务2件。其中盗窃案件6起,交通肇事逃逸3起,抢夺3起,诈骗2起,故意毁坏公私财物1起,不当得利1起,其余15条线索已移交相关办案单位,正在进一步查证中。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加大投入力度,努力使各项硬件设备达到省内一流、国内一流水平;适时组织学习培训和外出考察,着力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努力实现两道包围圈的环环相扣、连接紧密和全程覆盖,把新郑市公安局的信息研判中心发展成新郑市的信息研判中心,为营造平安新郑、和谐新郑作出积极贡献。”该中心负责人告诉记者。